



泽远工程项目管理
ZEYUANGONGCHENGXIANGMUGUANLI

霍城县第一人民医院二期室外硬化、亮化、绿化工程

竞争性谈判文件

招标编号:2021XJZY-YL-74

招 标 人: 霍城县第一人民医院

招标代理机构: 新疆泽远工程项目管理有限公司

日 期: 2021年11月

目 录

第一章	竞争性谈判公告	1
第二章	供应商须知	6
第三章	工程量清单	25
第四章	合同条款	26
第五章	响应性文件格式	32



霍城县第一人民医院二期室外硬化、亮化、绿化工程

竞争性谈判公告

项目概况

霍城县第一人民医院二期室外硬化、亮化、绿化工程 采购项目的潜在供应商应在伊宁市开发区上海路与辽宁路交汇处白桦国际商务楼 710 室（地址）获取采购文件，并于2021 年 12 月 2 日 17 点 00 分（北京时间）前提交响应文件。

一、项目基本情况

项目编号：2021XJZY-YL-74

项目名称：霍城县第一人民医院二期室外硬化、亮化、绿化工程

采购方式：竞争性谈判 竞争性磋商 询价

预算金额：309 万元

最高限价：2732711.98 元

采购需求：本工程为霍城县第一人民医院二期室外硬化、亮化、绿化工程，主要内容为医院二期室外地面硬化、路灯亮化、绿化管网等室外基础配套工程。

合同履行期限：自合同签订之日起，30 日历天

本项目不接受联合体。

二、申请人的资格要求：

1. 满足《中华人民共和国政府采购法》第二十二条规定；

(1) 采购政策

政府采购应当优先采购本国货物、工程和服务，并执行节能产品、环境标志产品、中小企业、残疾人集中就业企业、监狱企业等适宜本项目的政府采购政策。

（2）政策依据

（1）《政府采购促进中小企业发展暂行办法》（财库〔2011〕181号）；（2）《财政部司法部关于政府采购支持监狱企业发展有关问题的通知》（财库〔2014〕68号）；（3）《国务院办公厅关于建立政府强制采购节能产品制度的通知》（国办发〔2007〕51号）；（4）《节能产品政府采购实施意见》（财库〔2004〕185号）；（5）《环境标志产品政府采购实施的意见》（财库〔2006〕90号）；（6）《三部门联合发布关于促进残疾人就业政府采购政策的通知》（财库〔2017〕141号）

本项目的特定资格要求：（1）投标人须是在中华人民共和国境内注册的独立、其他组织或者自然人，且具有承担本项目的能力，具备市政公用工程施工总承包三级（含三级）及以上资质。具有有效的安全生产许可证。拟派项目经理须具有市政公用工程二级注册建造师执业证书并具有安全生产考核证，并在人员设备资金等方面具有承担本工程的能力。

（2）法人代表或其委托代理人应携带本人身份证原件及复印件，委托代理人还应携带《法人代表授权委托书》。

（3）供应商未被“信用中国”（www.creditchina.gov.cn）、中国政府采购网（www.ccgp.gov.cn）列入失信被执行人、重大税收违法案件当事人名单、政府采购严重违法失信行为记录名单，供应商如在“信用中国”网站或中国政府采购网被列入严重违法失信行为记录名单的（尚在处罚期

内的)，将拒绝其参加本次政府采购活动（投标人网上自行打印后加盖投标单位公章且网页打印时间须在报名时间内）。

（4）与招标人存在利害关系可能影响招标公正性的单位，不得参加投标。单位负责人为同一人或存在控股、管理关系的不同单位，不得参加同一标段投标，否则，相关投标均无效。

三、获取采购文件

时间：2021年11月26日至2021年11月30日，每天上午10:00至14:00，下午15:30至19:30（北京时间，法定节假日除外）

地点：伊宁市开发区上海路与辽宁路交汇处白桦国际商务楼710室

方式：现场报名

售价：200元/标段，逾期不售、售后不退。

四、响应文件提交

截止时间：2021年12月2日17点00分（北京时间）

地点：伊宁市开发区上海路与辽宁路交汇处白桦国际商务楼723室

五、开启

时间：2021年12月2日17点00分（北京时间）

地点：伊宁市开发区上海路与辽宁路交汇处白桦国际商务楼723室

六、公告期限

自本公告发布之日起3个工作日。

七、其他补充事宜

购买采购文件时须提交的文件资料：

须携带企业法人授权委托书，被委托人身份证，企业法人营业执照，资质

证书，安全生产许可证，拟派注册建造师证（二级及以上）及安全生产考核合格证、参加政府采购活动前3年内在经营活动中没有重大违法记录的书面声明、“信用中国”（www.creditchina.gov.cn）和中国政府采购网（www.ccgp.gov.cn）网站上未被列入失信被执行人、重大税收违法案件当事人名单以及政府采购严重违法失信行为记录名单的网页打印件。

（以上证件须带原件查验、网页打印件须自招标公告发布之日起至投标截止时间从上述网站中打印，并同时提供盖公章的A4纸复印件3套，复印件为单面复印，按先后顺序装订，不接受公证件。）

八、凡对本次采购提出询问，请按以下方式联系。

1. 采购人信息

名称：霍城县第一人民医院

地址：霍城县

联系方式：张东 13909991539

2. 采购代理机构信息

名称：新疆泽远工程项目管理有限公司

地址：伊宁市开发区上海路与辽宁路交汇处白桦国际商务楼710室

联系方式：15599634003

3. 项目联系方式

项目联系人：刘冰玉

电话：15599634003

第二章 供应商须知

供应商须知前附表

序号	类别	内容说明
1	项目名称	项目名称：霍城县第一人民医院二期室外硬化、亮化、绿化工程 项目编号：2021XJZY-YL-74 预算金额：3090000 元，大写：叁佰零玖万元整 最高限价：2732711.98 元，大写：贰佰柒拾叁万贰仟柒佰壹拾壹元玖角捌分
2	代理机构	新疆泽远工程项目管理有限公司
基本要求		
3	供应商 资质要求	投标人必须符合《中华人民共和国政府采购法》第二十二条的相关规定： （1）投标人须是在中华人民共和国境内注册的独立、其他组织或者自然人，且具有承担本项目的能力，具备市政公用工程施工总承包三级（含三级）及以上资质。具有有效的安全生产许可证。拟派项目经理须具有市政公用工程二级注册建造师执业证书并具有安全生产考核证，并在人员设备资金等方面具有承担本工程的能力。 （2）法人代表或其委托代理人应携带本人身份证原件及复印件，委托代理人还应携带《法人代表授权委托书》。 （3）供应商未被“信用中国”（www.creditchina.gov.cn）、中国政府采购网（www.ccgp.gov.cn）列入失信被执行人、重大税收违法案件当事人名单、政府采购严重违法失信行为记录名单，供应商如在“信用中国”网站或中国政府采购网被列入严重违法失信行为记录名单的（尚在处罚期内的），将拒绝其参加本次政府采购活动（投标人网上自行打印后加盖投标单位公章且网页打印时间须在报名时间内）。 （4）与招标人存在利害关系可能影响招标公正性的单位，不得参加投标。单位负责人为同一人或存在控股、管理关系的不同单位，不得参加同一标段投标，否则，相关投标均无效。

4	报价（费率） 要求	<p>(1) 第一轮初始报价为投标人根据采购人提供的工程量清单编制的投标报价。</p> <p>(2) 第二轮报价为投标人与谈判小组谈判后根据企业自身情况在第一次报价的基础上再做出让利的报价；</p> <p>(3) 响应文件中已标价工程量清单（不得高于采购预算价）</p>
5	谈判有效期	90天（从递交响应文件截止日起计算）。
6	供应商应提交的资格文件	<p>(1) 法人代表授权书原件及被授权人身份证；</p> <p>(2) 营业执照副本；</p> <p>(3) 资质证书；</p> <p>(4) 安全生产许可证；</p> <p>(5) 保证金汇款凭证；</p> <p>(6) 注册建造师证及安全生产考核证</p> <p>(7) 参加政府采购活动前3年内在经营活动中没有重大违法记录的书面声明</p> <p>(8) 响应供应商无不良信用记录证明：“信用中国”（www.creditchina.gov.cn）和中国政府采购网（www.ccgp.gov.cn）网站上未被列入失信被执行人、重大税收违法案件当事人名单以及政府采购严重违法失信行为记录名单的网页打印件（网页打印件须自招标公告发布之日起至投标截止时间从上述网站中打印加盖公章）；</p>
7	供应商应提交的响应文件	<p>一、初始报价书</p> <p>二、法定代表人身份证明</p> <p>三、法定代表人授权书</p> <p>四、投标保证金</p> <p>五、资格证明文件</p> <p>六、类似业绩</p> <p>七、已标价工程量清单</p> <p>八、项目管理机构</p> <p>九、承诺书</p> <p>十、施工组织设计</p>
谈判文件的准备与递交		
9	保证金金额	人民币 30000 元整，大写：叁万元整
10	响应文件份数	响应文件一式 4 份，其中正本 1 份、副本 3 份、U 盘的电子版一份（2 个 U 盘），且其内容必须与纸质响应文件内容一致，如不一致以纸质响应文件为准，纸质文件应胶装。

11	响应文件递交截止时间及谈判时间	2021年12月2日17:00（北京时间）
12	响应文件递交地点及谈判地点	伊宁市开发区上海路与辽宁路交汇处白桦国际C座723室
谈判评审原则		
13	评审方法	<p>（1）谈判小组应当从质量和服务均能满足采购文件实质性响应要求的供应商中，按照最后报价由低到高的顺序提出3名以上成交候选人，并编写评审报告。</p> <p>（2）采购代理机构应当在评审结束后2个工作日内将评审报告送采购人确认。</p> <p>（3）采购人应当在收到评审报告后5个工作日内，从评审报告提出的成交候选人中，根据质量和服务均能满足采购文件实质性响应要求且最后报价最低的原则确定成交供应商，也可以书面授权谈判小组直接确定成交供应商。采购人逾期未确定成交供应商且不提出异议的，视为确定评审报告提出的报价最低的供应商为成交供应商。</p>
合同通用条款		
14	工期	自合同签订之日起，30日历天
15	付款方式	合同约定
16	工程质量	合格
备注：谈判文件，前后不一致时，以前附表为准。		

供应商须知正文部分

一、总 则

一、委托

授权代表如果不是法定代表人，须持有《法定代表人授权书》（统一格式）。

二、费用

无论谈判过程中的作法和结果如何，参加谈判的供应商须自行承担所有与参加谈判有关的全部费用。

本项目承包方式：包工包料。

三、谈判文件的解释

本竞争性谈判文件各条款由代理公司负责解释。

四、最后报价

供应商应提前做好最后报价准备，确保在规定时间内提交最后报价。

响应文件

五、响应文件计量单位

响应文件中所使用的计量单位，除有特殊要求外，应采用国家法定计量单位。

六、响应文件的组成

（一）响应文件（统一格式）包括：

一、初始报价书

二、法定代表人身份证明

三、法定代表人授权书

四、投标保证金

五、资格证明文件

六、类似业绩

七、已标价工程量清单（不得高于采购预算价）

八、项目管理机构

九、承诺书

十、施工组织设计

（二）资格证明文件包括：

★1、企业法人授权委托书（原件）

★2、被委托人身份证（原件）

★3、营业执照（原件）

★4、企业资质证书（复印件须有二维码可供查询）

★5、安全生产许可证证明文件

★6、注册建造师证及安全生产考核证

★7、参加政府采购活动前3年内在经营活动中没有重大违法记录的
书面声明

★8、响应供应商无不良信用记录证明：“信用中国”

（www.creditchina.gov.cn）和中国政府采购网（www.ccgp.gov.cn）网站上未被列入失信被执行人、重大税收违法案件当事人名单以及政府采购严重违法失信行为记录名单的网页打印件（网页打印件须自招标公告发布之日起至投标截止时间从上述网站中打印加盖公章）；

★9、保证金收据或汇款凭证

（三）资格证明文件要求：

供应商必须携带以上“资格证明文件”中与响应文件书面材料一致的

全部证件。出现下列情形之一的，响应文件中所提供的资格证明文件无效：

- 1、现场未按要求提供原件的；
- 2、资格证明文件原件与响应文件中提供的复印件不一致的；
- 3、营业执照与供应商名称不一致的；
- 4、其他不满足谈判文件要求的；
- 5、对谈判小组已完成审查，供应商后提供资格证明文件原件的。

七、响应文件附件的编制及编目

响应文件附件由供应商自行编制。规格幅面应与正文一致，附于正文之后，与正文页码统一编码装订。

八、报价

（一）报价分两次，即供应商提交响应文件时的初始报价和谈判结束后的最后报价。

（二）最终报价为投标人与谈判小组谈判后根据企业自身情况在第一次报价的基础上再做出让利的报价。

1、响应文件的初始报价在整体报价的同时，还须提供工程预算书报价；

2、具备初始报价，方有资格做第二次报价。

3、如供应商未按规定要求和时间递交最后报价，该供应商提交的谈判响应文件中的初始报价将作为其最后报价。

4、评委会发现投标报价或个别单价、主材价格明显低于其他投标报价的，应要求供应商作出说明，其说明投标报价高、低的理由是否合理，须经评委会 2/3 的评委认定。凡评委会认定为低于成本的，该竞争性谈判响应文件将作无效投标处理。

5、供应商作出的说明包括但不限于以下内容：提供主要材料的品牌、生产厂家、规格型号、质量等级、价格及进货渠道等相关证明材料（包括进货发票、进账单、进货合同等均可）复印件，谈判小组将对相关证明材料复印件进行审查；如无证明材料或证明材料无效的，视为报价低于成本，作无效投标处理。

6、最低报价不能作为成交的保证。

7、超出政府采购预算的报价将被拒绝。

九、响应文件的签署及密封

（一）响应文件的签署要求

1、组成响应文件的各项资料均遵守本条规定；

2、响应文件应按规范格式编制、填写，并按要求签字、加盖公章；

3、响应文件应装订成册，统一编制页码且页码连续；

4、响应文件的正本必须用不退色的墨水填写或打印，注明“正本”字样。副本可以用复印件；正本 1 份、副本 3 份（并同时提交电子版响应文件 2 份，U 盘格式）

5、响应文件不得涂改和增删，如有修改错漏处，必须由法定代表人或经其正式授权的代表在旁边签字并加盖公章；

6、响应文件因字迹潦草或表达不清所引起的后果由供应商自行负责；

7、法人代表授权书应由法定代表人签字并加盖公章。

（二）响应文件的装订要求：

1、响应文件应按照本须知第 5 条要求的内容及顺序装订，每本以不

可拆卸方式（禁止用活页或可拆卸式装订）装订成册，并按章节编制目录并在目录中表明正文各章节页码，以利查阅。

2、响应文件、其他证明文件和材料以 A4 幅面装订成册。

3、电子文档应包括本须知第 6 条中规定的所有内容，其中表格采用 Excel 格式，其余文字采用 Word 格式。

4、供应商应将响应文件的正本、电子版、副本分别密封在一个包装带内。密封包装的封口及骑缝处应加盖供应商印章并由法定代表人加盖签章且委托代理人签字。否则投标谈判文件将被拒绝。

5、响应文件密封包装上均应：

（1）写明采购人名称；

（2）供应商名称

（3）法定代表人加盖签章且委托代理人签字

（2）注明下列识别标志：

①项目编号；

②项目名称；

③2021 年 12 月 2 日 17:00 前不得开封。

否则投标谈判文件将被拒绝。

十、竞争性谈判文件质疑提起与受理

供应商对谈判文件中的技术需求使自己的权益受到损害时，可以在质疑有效期限内向采购人提出质疑，供应商认为谈判文件使自己的权益受到损害时，可以在质疑有效期限内向代理公司提出质疑。采购人、代理公司应当分别在收到质疑材料后 7 个工作日内做出答复。

(一) 质疑人提起质疑应当符合下列条件：

1、成功购买谈判文件后，方有资格并提交质疑材料；

2、谈判公告的公告期限为自竞争性谈判文件发布之日起 5 个工作日，质疑受理期为招标公告的公告期界满 7 个工作日内；

3、质疑的内容要事实清楚，应当有明确的请求和必要的证明材料，质疑事项不得超出竞争性谈判文件的内容；

4、质疑书应以具有法律效力的文书形式提交，同时提交质疑人的法定代表人或法定代表人委托代理人的有效身份证明；

5、对虚假、恶意质疑情形的认定及处理

对虚假质疑和恶意质疑经质询质证或复审专家确认后上网公示，同时报省政府采购监督管理部门依法处理，记入政府采购不良记录。质疑人有下列情形之一的，属于虚假质疑和恶意质疑：

(1) 主观臆造、无事实依据进行质疑的；

(2) 捏造事实或提供虚假质疑材料进行质疑的；

(3) 恶意攻击、歪曲事实进行质疑的；

(4) 一年内二次及以上无效质疑的，无效质疑是指上述 3 种情形之外的情形。

6 投诉：质疑人对采购人的质疑答复不满意，或者采购人、代理公司未在规定期限内作出答复的，除需要论证、取证延期答复书面通知质疑人的，可以在答复期满后 15 个工作日内向有关部门投诉。

7、本竞争性谈判文件各条款由代理公司负责解释。

十一、响应文件无效的情形

(一) 无效的情形包括以下条件：

- 1、不满足★号条款的；
- 2、在资格审查中出现下列情形之一的，响应文件无效：
 - (1) 未按竞争性谈判文件要求提供资格证明文件原件或复印件的；
 - (2) 现场未按要求提供资格证明文件的；
 - (3) 资格证明文件原件与响应文件中提供的复印件不一致的；
 - (4) 营业执照、资质证书、安全生产许可证与供应商名称不一致的；
- 3、未按竞争性谈判文件规定签字、盖章的；
- 4、响应文件中提供虚假材料的；
- 5、法定代表人授权书无法定代表人签字或未加盖公章的；
- 6、参加政府采购活动前三年内（即提交竞争性谈判首次响应文件截止时间前三年内），通过信用核查发现在经营活动中有重大违法失信记录的；
- 7、有以他人名义投标或相互串通投标或以其他方式弄虚作假以及其他违法行为的；
- 8、不按谈判小组要求澄清、说明或补正的；
- 9、逾期送达的或者未送达指定地点的；
- 10、未按照要求装订、密封和标记的；
- 11、响应文件的关键内容字迹模糊、无法辨认，造成响应文件实质上不响应竞争性谈判文件的要求或者导致无法对响应的实质性内容进行评审的；

12、明显不符合竞争性谈判文件规定的技术要求和标准的；

13、响应文件附有招标人不能接受的条件，或者对合同中约定的招标人的权力和供应商的义务方面造成重大限制的；

14、按有关法律、法规、规章规定属于响应无效的。

十二、谈判保证金

（一）谈判保证金的递交与退还

1、谈判保证金金额：30000元整，（大写：叁万元整）；

2、形式：电汇。**投标有效期：90日历天**（从投标截止之日算起）。

3、截止时间：投标截止时间前（以电汇方式提交谈判保证金的，并应注明项目编号及用途，以资金到达代理机构帐户时间为准，未按时递交的投标将被拒绝）

4、单位名称：新疆泽远工程项目管理有限公司伊犁分公司

开户银行：新疆伊犁农村商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合作区支行

账号：812020012010110801898

行号：402898000156

5、各供应商汇款后，应经常查询本企业开户银行谈判保证金是否存在退汇的情况。

6、谈判保证金的退还：退还时也以转帐方式退回到供应商原转出帐户。

7、有以下情形的汇款，采购代理机构拒收并回退原账户：

（1）未注明项目编号项目名称或注明错误的；

（2）以个人名义汇至采购代理机构账户的；

(3) 汇款人账户名称与供应商名称不一致的。

8、谈判保证金的清退

(1) 如无质疑或投诉，未成交供应商的谈判保证金，采购代理机构将在成交通知书发出后五个工作日内办理清退手续；成交供应商的谈判保证金，在与采购人签订合同、采购办备案后，采购代理机构在五个工作日内清退；

(2) 如有质疑或投诉，将在质疑或投诉处理完毕后五个工作日内为未成交供应商办理保证金清退手续；

(3) 谈判保证金清退时，采购代理机构将按原汇款账号退回，采购代理机构不受理以任何理由将谈判保证金退至其他账户的业务；

9、有下列情形之一的，供应商的谈判保证金将被依法没收并上缴同级国库：

(1) 在提交响应文件截止时间后撤回响应文件的；

(2) 在响应文件中提供虚假材料的；

(3) 成交后无正当理由放弃成交或在规定期限内不与采购人签订合同的；

(4) 与采购人、其他供应商或者采购代理机构恶意串通的；

(5) 被认定为虚假和恶意质疑的。

十三、供应商禁止行为

1、供应商在提交响应文件截止时间后撤回响应文件；

2、成交人在评审结果产生后放弃成交；

3、成交人在规定的时限内不签订政府采购合同。

五、谈 判

1 谈判

1.1 采购代理机构按谈判文件规定的时间、地点组织谈判，谈判小组成员、供应商代表及有关工作人员参加。

1.2 供应商参加谈判的代表必须签名报到以证明其出席。

1.3 本次采购采用竞争性谈判方式。

1.4 谈判程序：

1.4.1 成立谈判小组。谈判小组由采购人的代表和有关专家共三人以上的单数组成，其中专家的人数不得少于成员总数的三分之二。

1.4.2 制定谈判文件。谈判文件应当明确谈判程序、谈判内容、合同草案的条款以及评定成交的标准等事项。

1.4.3 谈判小组从符合相应资格条件的供应商名单中确定不少于三家的供应商参加谈判，并向其提供谈判文件。

1.4.4 谈判步骤

1) 第一轮对投标人进行资格审查，按递交响应文件的逆顺序进行唱标，响应文件的报价为投标人第一次报价；

2) 第二轮对投标人的响应文件进行响应性评审，通过的投标人进行第二轮报价；

3) 谈判小组视情况是否进行第三轮谈判，谈判结束后由投标人确认最终报价，报价最低的投标人为第一中标候选人。

1.4. 确定成交供应商。

2.1 谈判小组通过对各供应商递交的谈判申请文件进行初步评审，通过初步评审的供应商为合格的供应商。

谈判小组对各供应商的报价进行谈判（最多两轮），报价最低的投标人为第一中标候选人。

2.2 本次采购应实现节约能源、保护环境、扶持不发达地区和少数民族地区、促进中小企业发展等目标。在技术、服务等指标满足采购需求的前提下，优先采购节能产品。

六、评审步骤和要求

1. 组建谈判小组

1.1 谈判由组建的谈判小组负责。谈判小组由项目单位的代表和有关技术、经济等方面的专家组成。成员人数应当为三人及以上单数。其中：专家名册中专家 2 人，业主代表 1 人。

2. 对响应文件的初审

2.1 谈判小组将审查递交的响应文件是否符合谈判文件的基本要求：内容是否完整、资格证明文件是否齐全、有无计算错误、文件签署是否齐全及验证保证金。

2.2 在详细评审之前，谈判小组要审查每份响应文件是否实质上响应了谈判文件的要求。

(1) 实质上响应的谈判是指与谈判文件的全部条款、条件和规格相符，没有重大偏离或保留。

(2) 重大偏离或保留系指谈判货物与服务的质量、数量和交货期限等明显不能满足谈判文件的要求，或者实质上与谈判文件不一致，而且限制了采

购人的权利或供应商的义务，纠正这些偏离或保留将对其他实质上响应要求的供应商的竞争地位产生不公正的影响。包括但不限于：

- A、应当交纳保证金的供应商未提交保证金或金额不足的；
- B、响应文件未按谈判文件的规定密封、签署、盖章的；
- C、报价有效期不足的；
- D、改变工程量清单的；
- E、未按照谈判文件要求报价的；
- G、响应文件附有采购人不能接受的条件；
- H、不符合谈判文件中规定的其他实质性要求。

(3) 重大偏离不允许在递交文件截止后修正，但谈判小组将允许修正响应文件中不构成重大偏离的地方，这些修正不会对其他实质上响应谈判文件要求的供应商的竞争地位产生不公正的影响。

(4) 如果响应文件实质上没有响应谈判文件的要求，谈判小组将予以拒绝，供应商不得再对响应文件进行任何修正从而使其谈判成为实质上响应的谈判。并及时告知有关供应商。

2.3 初审中，对明显的文字和计算错误按下述原则处理：

(1) 如果正本与副本不一致，以正本为准。

(2) 如果以文字表示的数据与数字表示的有差别，以文字为准修正数字。如果大小写金额不一致的，以大写金额为准。

(3) 对存在细微遗漏的响应文件，应按照同包次供应商中最高报价进行补齐。

(4) 调整后的数据应对供应商具有约束力，供应商不同意以上修正，

其谈判将被拒绝。

2.4 谈判小组对响应文件的判定，只依据响应文件内容本身，不依据任何外来证明。

2.5 谈判文件能够详细列明采购标的的技术、服务要求的，谈判结束后，谈判小组应当要求所有继续参加谈判的供应商在规定时间内提交最后报价，提交最后报价的供应商不得少于 3 家。

2.6 谈判文件不能详细列明采购标的的技术、服务要求，需经谈判由供应商提供最终设计方案或解决方案的，谈判结束后，谈判小组应当按照少数服从多数的原则投票推荐 3 家以上供应商的设计方案或者解决方案，并要求其在规定时间内提交最后报价。

2.7 最后报价是供应商响应文件的有效组成部分。

3. 响应文件的澄清：

3.1 谈判小组有权要求供应商对响应文件中含义不明确、对同类问题表述不一致或者有明显文字和计算错误等内容作必要的澄清、说明或者补正。该要求应当采用书面形式，并由谈判小组专家签字。

a) 供应商必须按照谈判小组通知的内容和时间做出书面答复，该答复经法定代表人或供应商代表的签字认可，将作为响应文件内容的一部分。澄清、说明或者补正不得超出响应文件的范围或者改变响应文件的实质性内容。供应商拒不按照要求对响应文件进行澄清、说明或者补正的，谈判小组可拒绝该谈判。

b) 如谈判小组一致认为某个供应商的报价明显不合理，低于成本有降低质量、不能诚信履行的可能时，谈判小组有权通知供应商限期进行书面解释或提供相关证明材料。若该供应商在规定期限内未做出解释、作出的

解释不合理或不能提供证明材料的，经谈判小组取得一致意见后，可拒绝该谈判。

4. 对响应文件的详细评审：

4.1 谈判小组只对实质上响应谈判文件的应答进行评审和比较；评审应严格按照谈判文件的要求和条件进行；具体评审原则、方法和成交条件详见谈判文件第四部分“评审细则和评审办法”。

4.2 评审应严格按照谈判文件规定和评审细则、方法和成交条件进行，供应商可对任何擅自改变评审标准、方法和成交条件的行为进行质疑或投诉。

5. 确定成交供应商：

5.1 谈判小组应当从质量和服务均能满足谈判文件实质性响应要求的供应商中，按照最后报价由低到高的顺序提出 3 名（含 3 名）以上成交候选人，并编写评审报告。

5.2 采购人将确定排名第一的成交候选供应商为成交供应商并向其授予合同。排名第一的成交候选供应商因不可抗力或者自身原因不能履行合同，或者本文件规定应当提交履约保证金而在规定期限未能提交的，采购人将把合同授予排名第二的成交候选供应商。依次类推。

6. 谈判过程保密：

6.1 谈判过程中，直到授予供应商合同止，凡是属于审查、澄清、评审和比较的有关资料以及授予意向等，均不得向供应商或其他与评审无关的人员透露。

6.2 在评审期间，供应商企图影响采购人、采购代理机构或谈判小组的任何活动，将导致评审被拒绝，并由其承担相应的法律责任。

7. 采购人宣布取消谈判的权利：

出现下列情况之一时，采购人有权宣布取消谈判，并将理由通知所有供应商：

- (1) 出现影响采购公正的违法、违规行为的；
- (2) 供应商的报价均超过了采购预算，采购人不能支付的；
- (3) 因重大变故，采购任务取消的。

七、签订合同

1. 成交通知：

1.1 成交供应商确定后，采购代理机构将以书面形式向成交供应商发出成交通知书。成交通知书对采购人和成交供应商具有同等法律效力。成交通知书发出后，采购人改变成交结果或者成交供应商放弃成交，应当承担相应的法律责任。

1.2 采购代理机构同时向其他供应商发出未成交通知，采购代理机构对未成交的供应商不作未成交原因的解释。

1.3 成交通知书是合同的组成部分。

2. 签订合同：

2.1 自成交通知书发出 30 日内，成交供应商应按谈判文件规定的时间、地点与采购人洽商并签订政府采购合同。

政府采购合同履行中，采购人需追加与合同标的相同的货物、工程或者服务的，在不改变合同其他条款的前提下，可以与供应商协商签订补充合同，但所有补充合同的采购金额不得超过原合同采购金额的 10%。

2.2 成交供应商应按照谈判文件、响应文件及评审过程中的有关澄清、说明或者补正文件的内容与采购人签订合同。成交供应商不得再与采

购人签订背离合同实质性内容的其它协议或声明。

2.3 采购人如需追加与合同标的相同的货物，在不改变合同其他条款的前提下，成交供应商可与采购人协商签订补充合同。

3. 履约保证金：

3.1 成交供应商应在签定合同后 5 个工作日内向采购人提交被认可的履约保证金。

3.2 履约保证金的金额为合同总价的 10%。

3.3 履约保证金可以为保函或转帐支票、银行汇票的形式提交。

3.4 履约保证金有效期为：

3.5 如成交供应商不提交履约保证金，或不履行第 25 条的要求，采购人有权废除成交供应商的成交资格，并不予退还成交供应商递交响应文件同时递交的保证金。

3.6 如果成交供应商在签订合同后将项目转包或在项目执行过程中出现违法、违规的情况，采购人有权终止合同并不予退还履约保证金。

3.7 履约保证金将在履约保证金有效期满后 10 个工作日内无利息退给成交供应商。

八、采购代理服务费用

4. 代理服务费：

服务费按市场协商定价由中标人支付。

第三章 工程量清单（附件）

第四章 合同条款（仅供参考）

合同编号：

采购单位（甲方）_____

供应商（乙方）_____项目编号_____

签订地点_____签订时间_____

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政府采购法》、《中华人民共和国合同法》、《中华人民共和国招标投标法》等法律、法规规定，按照招标文件和中标供应商投标文件，甲乙双方签订本合同。

第一条 工程概况；

1、工程名称：_____

2、工程地点：_____

3、承包范围：_____

4、承包方式：_____

5、工期：本工程自_____年_____月_____日开工，于_____年_____月_____日竣工。

6、工程质量：_____

7、合同总价款（人民币）：大写_____小写_____

第二条 甲方权利和义务

1、开工前____天，向乙方提供经确认的施工图纸或作法说明____份，并向乙方进行图纸会审和现场交底。全部腾空或部分腾空房屋，清除影响施工的障碍物。对只能部分腾空的房屋中所滞留的家具、陈设等采取保护措施。向乙方提供施工所需水源、电源等施工条件，并说明使用注意事项，施工中使用的水费、电费在结算时予以扣除。提供存放所用材料的场地。办理施工所涉及的应由甲方办理的消防等申请、批件手续或委托乙方代办，所需费用由甲方承担。

2、指派_____为甲方驻工地代表，负责对本工程质量、材料、工程进度等合同履行监督检查、认证工作，办理验收、变更、登记手续和其他事宜。如乙方施工过程中存在质量问题，经甲方代表指出后不改正的，甲方有权责令停工，严重的停止执行合同。

3、委托_____监理公司进行工程监理，监理公司任命_____为总监理工程师，其职责在监理合同中应明确，并将监理合同副本交乙方____份。

4、如确实需要拆改原建筑物结构或设备、管线，负责到有关部门办理相应审批手续。

第三条 乙方权利和义务

1、参加甲方组织的施工图纸或作法说明的现场交底，提供施工组织设计、施工方案和施工进度计划，____ 天内交甲方审定。办理施工所涉及的应由乙方办理的工程质量检测等报批手续和支付费用。

2、本工程项目班子成员包括：_____。其中项目经理姓名：_____、级别：_____、职务（职称）：_____，技术负责人姓名：_____、职称：_____。建项目经理和技术负责人为乙方驻工地代表，负责合同履行。按要求组织施工，保质保量、按期完成施工任务，解决由乙方负责的各项事宜。项目班子成员必须与投标文件相符。

3、严格执行施工规范、安全操作规程、防火安全和环境保护规定。严格按照图纸或作法说明进行施工，做好各项质量检查和增减项记录。参加竣工验收，编制工程结算，提供甲方签字认可的工程量变化清单。

4、遵守国家或地方政府及有关部门对施工现场管理的规定，妥善保护好施工现场周围建筑物、设备管线、古树名木不受损坏。做好施工现场保卫和垃圾消纳等工作，处理好由于施工带来的扰民问题及周围单位（住户）的关系。

5、施工中未经有关部门批准和甲方同意，不得随意拆改原建筑物结构及各种设备、管线。

6、工程竣工未移交甲方之前，负责对现场工程设施和工程成品进行保护。

第四条 材料供应

1、根据《国务院办公厅关于建立政府强制采购节能产品制度的通知》国办发[2007]51 号和《财政部国家环保总局联合印发关于环境标志产品政府采购实施的意见》财库[2006]90 号文件规定，本工程项目所用材料、设备应符合节能环保要求，尤其是胶粘剂、涂料等产品必须是国家认可的环境标志产品认证机构认证的环境标志产品。

2、甲方指定材料种类、品牌、规格、型号和单价等，由乙方负责采购、运输和保管，并承担材料采购、运输和保管费。乙方采购的材料必须用于本工程，不准挪作他用。

3、乙方负责采购的材料、设备，必须符合设计要求的合格产品。乙方应向甲方提供采购的材料、设备产品合格证明，甲方应予签字认可。

第五条 工期保证

1、乙方严格按照本合同要求，保证该工程按时竣工。

2、甲方要求比合同约定的工期提前竣工时，应征得乙方同意，提前竣工费用另签协议。

3、因乙方责任，不能按期开工或中途无故停工，影响工期，工期不顺延。

4、因甲方责任，未按约定时间完成工作，影响工期，工期可顺延。

5、因甲方原因增加工程量或未按本合同工程进度支付工程款，工期可顺延。

6、因设计变更或非乙方原因造成的停电、停水及不可抗力因素影响，导致停工 8 小时以上（一周内累计计算），工期相应顺延。

第六条 工程质量和验收

1、乙方必须保证本工程质量，并按相关规定，办理工程质量检测手续，向甲方提交工程质量

报告。

2、本工程以施工图纸、作法说明、设计变更和《建筑装饰装修工程质量验收规范》（GB50210—2001）、《建筑工程施工质量验收统一标准》（GB50300—2001）等国家制订的施工及验收规范为本工程质量评定验收标准。

3、乙方应及时通知甲方对施工过程中的隐蔽工程进行检查和验收，并做好验收记录。如不及时参加验收，乙方可自行验收，甲方应予承认。

4、工程竣工前，乙方向甲方提交工程验收申请，约请甲方和有关部门对本工程进行验收。甲方应自接到验收通知____日内，可采取全面验收和抽检验收方法组织验收，并办理验收、移交手续。如甲方不能在规定时间内组织验收，需及时通知乙方，另定验收日期。但甲方应承认竣工日期，看管费用和相关费用由：_____。如甲方在验收过程中发现存在质量问题，应在验收后五日内以书面形式向乙方提出，乙方应自收到甲方书面异议后____日内及时予以解决。造成工程顺延由乙方承担责任。

5、乙方提供竣工资料和验收报告的时间为：_____年__月__日前；提供竣工图纸时间和份数为：_____年__月__日前，____份。

6、政府采购中心参与组织的工程验收项目，其验收时间以该项目验收方案确定的验收时间为准，验收结果以该项目验收报告结论为准。在验收过程中发现乙方有违约问题，应向财政部门建议暂缓资金结算，待违约问题解决后，方可办理资金结算事宜。

第七条 付款方式和结算

- 1、资金性质：_____。
- 2、付款方式：_____；自筹资金：_____。分期付款金额和时间为：_____。
- 3、工程结算形式：_____。
- 4、工程竣工结算：_____。

第八条 质量保证金

甲方应在工程验收合格后，有权根据最终评审的价格，扣除__%做为质量保证金，待质量保证期过后__个工作日内无息返还。

第九条 安全生产和防火

1、乙方在施工期间应严格遵守《建筑工程施工安全技术操作规程》、《建筑工人安全技术操作规程》和其他相关的法规、规范。

2、甲方提供的施工图纸或作法说明，应符合《中华人民共和国消防法》和有关防火设计规范。

第十条 工程保修

1、本工程质量保修期为__年。

2、质量保修期间，由于施工质量等发生的问题，需要维修时，乙方无偿负责保修。乙方收到甲方保修通知__日内，进行保修。

3、质量保修期间，由于甲方使用不当造成的问题，乙方负责维修，甲方负责支付人工和材料费用。乙方收到甲方维修通知____日内，进行维修。

4、乙方提供的服务承诺和保修期责任等其它具体约定事项。（见合同附件）

第十一条 合同的变更、终止与转让

1、除《中华人民共和国政府采购法》第 50 条规定的情形外，本合同一经签定，甲乙双方不得擅自变更、中止或终止合同。

2、乙方不得擅自转让其应履行的合同义务。

第十二条 违约责任

1、由于甲方原因导致延期开工或中途停工，甲方应补偿乙方因延期开工或停工所造成的损失，每停工一天，甲方支付乙方_____元违约金。

2、甲方自筹资金不按合同约定时间拨付款，每逾期一天，按应付款额的__%向乙方支付滞纳金。

3、由于甲方提供或确定的材料、设备质量不合格而影响本工程质量，其返工费用由甲方承担，工期顺延。

4、甲方未办理任何手续，擅自同意拆改原有建筑物结构或设备、管线，由此发生的损失或事故（包括罚款），由甲方负责并承担损失。

5、甲方未办理验收手续，提前使用或擅自动用，造成损失由甲方负责。

6、由于乙方原因逾期竣工，乙方应补偿甲方因逾期竣工所造成的损失。每逾期一天，乙方支付甲方_____元违约金。

7、由于乙方原因造成本工程质量事故，其返工费用由乙方承担，工期不顺延，并负责因此造成的全部损失。

8、乙方应妥善保管甲方提供的材料、设备和现场堆放物品及工程成品，如保管不当造成损失，乙方应照价赔偿。

9、未经甲方同意，乙方擅自拆改原建筑物结构或设备、管线，由此发生的损失或事故（包括罚款），由乙方负责并承担损失。

10、由于乙方在施工生产过程中违反有关安全操作规程、消防法，导致发生安全事故或火灾事故，乙方应承担由此引发的一切责任。

11、乙方拒不执行保修期责任和服务承诺，甲方有权扣除全部质量保证金，并追究乙方违约责任。

12、因一方原因，合同无法继续履行时，应通知对方，按规定程序办理合同终止协议，并由责任方赔偿对方由此造成的全部经济损失。

13、其他违约行为按违约额__%收取违约金并赔偿经济损失。

第十三条 合同争议解决

1、因履行本合同引起的或与本合同有关的争议，甲乙双方应首先通过友好协商解决，如果协商不能解决，可采取以下（ ）种方法解决，

A 向仲裁委员会申请仲裁。B 向人民法院诉讼。

2、诉讼期间，本合同继续履行。

第十四条 合同文件组成

1、政府采购招标文件；2、乙方提供的投标文件；3、甲方提供的服务内容；4、投标承诺书；5、评标记录；6、中标或成交通知书。

第十五条 本合同一式六份。（可根据需要另外增加）

本合同甲乙双方签字盖章后生效，自签订之日起7个工作日内，采购人应当将合同副本报同级政

甲方（章） 年 月 日	乙方（章） 年 月 日
单位地址：	单位地址：
法定代表人：	法定代表人：
委托代理人：	委托代理人：
电话：	电话：
电子邮箱：	电子邮箱：
开户银行：	开户银行：
账号：	账号：
邮政编码：	邮政编码：

府采购监督管理部门备案

响 应 文 件

项目名称：

项目编号：

供应商（加盖公章）：

委托代理人（签字或盖章）：

电 话：

日期：

一、初始报价书

致：_____

_____（供应商全称）授权_____（授权代表姓名）
（职务、职称）为授权代表，参加贵方组织的_____（项目名称）（项目编号）
的谈判活动，并对该目进行第一轮报价。

- 1、提供供应商须知规定的全部响应文件；
- 2、响应文件的初始报价为_____元；
- 3、我公司承诺的工程质量为：_____；
- 4、我公司承诺工期为：_____；
- 5、我公司承诺谈判有效期为：_____；
- 6、保证遵守竞争性谈判文件的有关规定；
- 7、愿意向贵方提供任何与该项活动有关的数据、情况和技术资料；
- 8、与本活动有关的通讯请寄：

地址：_____ 邮编：_____

电话：_____ 传真：_____

供应商名称：（公章）

法定代表人或授权委托人（签字、盖章）：

日期：_____年_____月_____日

二、法定代表人身份证明

投 标 人：_____

单位性质：_____

地 址：_____

成立时间：_____年_____月_____日

经营期限：_____

姓 名：_____性 别：_____

年 龄：_____职 务：_____

系_____（供应商名称）的法
定代表人。

特此证明。

附：法定代表人身份证

供应商：_____（盖单位章）

_____年_____月_____日

三、法定代表人授权书

致：_____

本人_____（姓名）系_____（供应商名称）的法定代表人，现委托_____（姓名）为我方代理人。代理人根据授权，以我方名义签署、澄清、说明、补正、递交、撤回、修改（项目名称）施工竞争性谈判响应文件、签订合同和处理有关事宜，其法律后果由我方承担。

委托期限：_____。
_____。

代理人无转委托权。

附：委托代理人身份证

供 应 商：_____（盖单位章）

法定代表人：_____（签字）

身份证号码：_____

委托代理人：_____（签字）

身份证号码：_____

_____年_____月_____日

四、投标保证金

(招标代理机构出具的保证金收据或供应商的汇款凭证)

五、资格证明文件

(格式自拟，具体内容见供应商须知及资格审查标准表，包括但不限于以上内容)

六、类似业绩

(格式自拟)

七、已标价工程量清单（不得高于采购预算价）

霍城县第一人民医院二期室外硬化、亮化、绿化工程

供应商(单位盖章):

法定代表或委托代理人(签字或盖章):

编制时间:

(二) 主要人员简历表

“主要人员简历表”中的项目经理应附项目经理证、身份证、职称证复印件，管理过的项目业绩须附合同协议书复印件；技术负责人应附身份证、职称证复印件，管理过的项目业绩须附证明其所任技术职务的企业文件或用户证明；其他主要人员应附职称证（执业证或上岗证书）复印件。

姓名		年龄		学 历	
职称		职务		拟在本合同任职	
毕业学校	年毕业于		学校	专业	
主要工作经历					
时间	参加过的类似项目		担任职务	发包人及联系电话	

九、承诺书

9.1 信用声明

致：_____：

我单位在此声明，参加政府采购活动前三年内，在经营活动中没有重大的违法记录，且本企业及法定代表人、项目经理无行贿犯罪记录。

特此承诺

供应商名称：（公章）

法定代表人或授权委托人（签字、盖章）：

日期：_____年_____月_____日

9.2 项目经理承诺书

致：_____：

我方在此声明，我方拟派往_____（项目名称）（以下简称“本工程”）的项目经理_____（项目经理姓名）现阶段没有担任任何在施建设工程项目的项目经理。

我方保证上述信息的真实和准确，并愿意承担因我方就此弄虚作假所引起的一切法律后果。

特此承诺

供应商名称：（公章）

法定代表人或授权委托人（签字、盖章）：

日期：_____年_____月_____日

9.3 工程质量保证函

致：_____：

我单位在此声明，本工程施工过程中按招标人要求，创建工程质量标准化工地，如不达工程质量标准化工地标准，我方愿意接受采购人处罚。

特此承诺

供应商名称：（公章）

法定代表人或授权委托人（签字、盖章）：

日期：_____年_____月_____日

十、施工组织设计

(格式自拟)

第二轮报价书

致：_____

_____（供应商全称）授权_____（授权代表姓名）
（职务、职称）为授权代表，参加贵方组织的_____（项目名称）（项目编号）_____的
谈判活动，并对该目进行第二轮最终报价。

- 1、提供供应商须知规定的全部响应文件；
- 2、我公司以_____作为最终报价参与本项目投标；
- 3、我公司承诺的工程质量为：_____；
- 4、我公司承诺工期为：_____；
- 5、我公司承诺谈判有效期为：_____；
- 6、保证遵守竞争性谈判文件的有关规定；
- 7、愿意向贵方提供任何与该项活动有关的数据、情况和技术资料；
- 8、与本活动有关的通讯请寄：

地址：_____ 邮编：_____

电话：_____ 传真：_____

供应商名称：（公章）

法定代表人或授权委托人（签字、盖章）：

日期：_____年_____月_____日

备注：本报价书投标人应当单另手持，必要时可携带空白并盖章的报价书，
报价时手填最终报价。